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Cub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7.06A 條而作出。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建議向本集團之一名僱員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 6,000,000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該等建議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 |                  |   |
|------------------|---|
| 建議授出日期           | :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
| 授出日期             | : 自建議授出日期起計 28 日內本公司收到有關承授人接納時                      |
| 建議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 每股 0.124 港元                                       |
| 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 每股 0.100 港元                                       |
| 購股權有效日期          | : (i) 1,500,000 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可行使；  |
|                  | (ii) 1,500,000 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可行使；   |
|                  | (iii) 1,500,000 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可行使；及 |
|                  | (iv) 1,500,000 份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可行使。   |

購股權承授人並非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之聯繫人士。

代表董事會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皓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皓先生及王溢輝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佟達釗先生、李志明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 僅供識別